

附件：

临沂市地方金融管理局 2024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抽查对象数	预估抽查对象数	检查主体	检查时间
1	对交易场所开展权益类交易或者介于现货与期货之间的大宗商品交易业务的监督检查	对交易场所合规经营的检查	具有金融属性的交易场所	一般检查事项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 50%，每年抽查 1 次	1	市级地方金融管理部门	6 月-11 月
		对交易场所风险管理的检查						
		对交易场所公司治理的检查						
		对交易场所投资者保护的检查						
2	对民间融资机构开展民间资本管理业务和民间融资登记服务业务的监督检查	对民间融资机构公司治理情况的检查	全省获得民间资本管理业务或民间融资登记服务业务许可的民间融资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 5%，每年抽查 1 次	4	市级、县级地方金融管理部门	6 月-11 月
		对民间融资机构合规经营情况的检查						
		对民间融资机构风险管理情况的检查						
		对民间融资机构变更情况的检查						
		对民间融资机构信息报送情况的检查						

3	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业务的监督检查	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业务互助金管理的检查	取得信用互助业务试点资格的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检查事项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每年抽查1次	1	市级、县级地方金融管理部门	6月-11月
		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业务统计数据报送的检查						
		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的检查						
		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业务经营场所的检查						
4	对融资租赁公司的监督检查	对融资租赁公司公司治理情况的检查	全省纳入监管名单的融资租赁公司	一般检查事项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100%，每年抽查1次	1	市级、县级地方金融管理部门	6月-11月
		对融资租赁公司业务合规经营情况的检查						
		对融资租赁公司风险管理的检查						